

##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东三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 被全国股转系统出具自律监管措施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证券”或“主办券商”）系广东三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三凯股份，证券代码：430419，以下简称“三凯股份”或“公司”）的主办券商。

三凯股份于3月15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对广东三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2018】313号）。主要内容如下：

三凯股份主要股东多次大额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且未及时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相关定期报告对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披露不准确。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股转系统做出如下决定：

对三凯股份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欧阳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李凯雄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对副董事长郑云凤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

公司及其相关责任人员应当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则，诚实守信、规范运作，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占用公司资金，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告诫公司及其相关责任人员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否则，股转系统将进一步采取自律监管措施或给予纪律处分。

主办券商已督促三凯股份按照股转系统的要求，在收到自律监管措施决定之日起两个转让日内，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布收到决定的相关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三凯股份仍未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9日